

好人难寻

A Good Man

Mary Flannery O'Connor

Is Hard to Find

短篇小说精选集 奥康纳

The grandmother
didn't want
to go to Florida.

She wanted to visit
some of her connections
in east Tennessee
and she was seizing
at every chance to
change Bailey's mind.



译者
于是

A Good Man
Is Hard to Find

好人难寻

奥康纳短篇小说精选集

[美]弗兰纳里·奥康纳 著



Mary Flannery O'Connor

图书代号：WX18N087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好人难寻 / (美) 弗兰纳里·奥康纳著；于是译。—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2018.9

ISBN 978-7-5695-0068-4

I . ①好… II . ①弗… ②于… III . ①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美国 — 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37844 号

好人难寻

HAOREN NAN XUN

[美] 弗兰纳里·奥康纳 著 于是 译

责任编辑 焦 凌
特约编辑 曹雪峰
责任校对 高 歌
装帧设计 人马设计·储平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西安市长安南路 199 号 邮编 710062)
网 址 <http://www.snupg.com>
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mm×1240mm 1/32
印 张 7
插 页 4
字 数 176 千
版 次 201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95-0068-4
定 价 49.80 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或发现印装有问题，请与营销部联系、调换。
电 话：(029) 85307864 85303629 传 真：(029) 85303879

译者序

在目前所能读到的所有奥康纳小说的评论中，我最赞同的是布拉德·古奇的感受。这位曾经攻读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文学的专家觉得奥康纳的小说也有“十三世纪”的特点：“粗俗的幽默，滴水怪兽似的脸孔和身躯，正面交锋，暴力的威胁，还有最重要的一点：在恩典和意义推动的黑暗宇宙中对于灵性追求的一种微妙拉扯。”

布拉德·古奇是2009年出版的《弗兰纳里·奥康纳的一生》的作者。在这部姗姗来迟的传记中，我们能了解到这位英年早逝的女作家的生平故事：在乔治亚州女子大学上过高级写作课、现代哲学课，读过爱荷华大学的写作硕士班；之后北上纽约州，在雅多庄园写作营地度过了一个夏天，别人谈论安眠药、大麻或性，她则完全置身事外，埋头写作；继而搬到纽约，但没有去看过一场戏剧，而是徜徉于自然博物馆、大都会美术馆中以自娱；她不喜欢纽约，之后接受夫妇朋友的邀请，搬到康涅迪克州的乡间大屋，一边照看朋友的孩子，一边继续写作，直到确诊罹患系统性红斑狼疮，四十岁不到就病逝了。

她的写作环境极其简陋：窗上没有窗帘，屋顶正中垂下一根长长的电线，系着光秃秃的灯泡。她独自一人的时候，会拉下百叶窗，坐在打字机前，面前一叠黄色的纸，或是写作或是修改。在

这短暂的创作生涯中，奥康纳勤勉不已，但因为性格和疾病所限，只能囿于同样的题材，甚至没有体力继续进行多个长篇创作；虽然她的阅读量惊人，但个性腼腆，读的基本上是神学和文学；只有过一次短暂的欧洲之旅，但她非常不享受旅行，毕竟，绝症极大地限制了她的生活。但局限也带给她旁人无法企及的深度，她的小说并不像她那个年代的年轻女性的生活（甚至完全体现出她本人缺乏情趣、情爱的那一面），但那是在 20 世纪 60 年代的美国啊！肯尼迪，喇叭裤，迪士尼，“探险者”1 号……任何读者都能清楚地看出来，越战与反战、平权与种族歧视、基督教与泛无神论等文化矛盾都反映在了奥康纳的文学中。似乎这个二十多岁的女学生一落笔就有苍老的灵魂，从写作伊始就清楚地意识到——她身在变动的时局，社会意识正在更新，因而，她决意去刻画那些即将被淘汰的阶层，勉力支撑的个体，众多持有信仰但并没有因此获得与时俱进的能力的苍生：被雇工儿子家的公牛顶撞而死的庄园女主人，收留战争难民但无法处理内部矛盾的庄园女主人，念念不忘黑奴时代的白人……

奥康纳在坐公车时目睹了 60 年代白人对黑人的侮辱，才坚决赞成种族融合，也许，就此写出了《上升的一切必将汇合》。

奥康纳因病屡次就医，目睹了诊所里的人生百态，也许，就此写出了《启示》。这是在她所有作品中唯一一部群像式的描写，以对话、神态、外貌、心理推动冲突，在不同的人际关系内部，各个人物的伦理意识产生张力：有教养的母亲和无礼、丑陋、叛逆的少女，白人中的不同阶层间的鄙视，白人对黑人的鄙视和接纳——并且同时爆发出来。

她不写儿女情长，没有套路，与其说擅长描写暴力的情节，不如更具体地说更擅长揭露人性中的丑恶、虚伪、怯弱、自负等种

种丑陋。因为丑陋，才产生出直接、间接的暴力，不仅是对待他人，也包括对待自己。譬如《好人难寻》中最邪恶的逃犯杀死了家老小，但他并不是刻意施暴，那种冷漠恍惚，不识罪而犯罪，反而是最可怕的。

在短篇小说的格局里，奥康纳刻画出众多“滴水怪兽”式的人物，在粗俗简练的对白之外，精简地加以符合人物身份的描写（比如：入口的酒好比“一条滚烫的手臂”，天真的表情如“卷心菜般”，“像面包一样平凡无奇”）。但故事绝不停留于浮浅的外部描写，所有冲突都直接源自人性内部，再辅以极具神学和哲学意味的描写，令小说的层次丰满立体，余味无穷。

最令人赞赏的是她对结尾的处理：几乎每一篇的结尾都耐人寻味，我最欣赏的是《格林利夫》中首尾呼应的人牛对峙的场面——“在恩典和意义推动的黑暗宇宙中对于灵性追求的一种微妙拉扯。”

2015年年底，承蒙雅众出版创始人方雨辰女士和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共同力邀编译奥康纳短篇小说精选集，我有过一番迟疑和推却，但能与如此杰出的作家隔空合作，终究是与有荣焉的幸事。

迟疑，是因为版本已有很多。奥康纳的作品早在1975年就由今日世界出版社推出温健骝翻译的《鹧鸪镇上的杜鹃花季》，接着是1986年由上海译文出版社推出主万、屠珍、贺哈定、杨怡翻译的《公园深处》，再到2010—2012年新星出版社推出於梅翻译的《好人难寻》，仲召明翻译的《上升的一切必将汇合》《暴力夺取》，蔡亦默翻译的《智血》，之后，人民文学出版社又于2016年推出奥康纳短篇小说全集，由陈黎、周嘉宁和张小意翻译。罗列至此，足可见其译本之多，选集各有侧重，全集规模宏大。更可见弗兰

纳里·奥康纳这位作家备受重视，经久不衰。

借由翻译，我得以重读奥康纳，也因此和前任几位译者多了一个话题（确实有三四位都是相识很久的朋友），好比我们又多了一个共同的旧友，尽可畅所欲言：喜欢什么，不喜欢什么，不用顾忌的交流；你这样翻，我这样翻，是不是有问题，也尽可讨论。

在编译到中途时，在美国爱荷华写作坊的上海年轻作家钱佳楠翻译了一篇奥康纳的文章：《小说的本质和目的》，一度在思南读书会上成为热点，首发于《上海文化》（2017年第3期），再被选入《思南文学选刊》（2017年第2期）。奥康纳在这篇长文中自述了小说观念和写作故事的技巧，选入其散文集《神秘与方法》。我强烈推荐对奥康纳写作技巧感兴趣的读者去深读一下这篇坦诚又细致的文章，下文中的引语皆出自此文。

喜欢贴标签的读者会公认奥康纳的小说——哥特、暴力、黑色、美国南方、有鲜明宗教指向，但这些只是最表层的印象，奥康纳的小说需要逐字逐句地读，因为她逐字逐句地改；也要先抛开性别、国籍、宗教、地域等局限，再单纯地投入她的文字世界，因为她就是这样创作的，克制，冷静，没有一处会泄露作家的私人生活的细节，没有一句抒情或雄辩的废话，她将小说的世界彻底拱手让给人物和故事——大部分是她用尖锐的眼光观察所得的人物和故事，还有一部分是完美隐匿于人物的人生中的她自己的亲身体验——因而，这是一个读来并不个人化的作家，但作品凸显了极具个人特色的风格，这种反差及其结果，恰恰是阅读奥康纳的魅力所在，也是小说这种艺术形式的终极魅力所在。

最后就此版本做一点说明：

本书第一辑所选择的四篇是最杰出、传播最广、获得荣誉最高

的奥康纳短篇小说，在之前的不同选本中，或有这篇或有那篇，这次索性将它们收录一处，文末列出得奖说明。

第二辑选择的五篇，是我认为在不同主题、不同技巧方面最有代表性的作品。奥康纳经常写到种族、宗教、社会等级等问题，并将问题浓缩在一个农场或一个家庭中。譬如《家的慰藉》和《瘸腿的先进去》都讲述了善心大发的中产阶级想包容、改造、宽慰社会边缘人物。前者的故事讲述了一位母亲将罪犯——放荡的姑娘——带回家，后者的故事里是一位父亲带回一个天性邪恶的坏男孩，毋庸置疑，这样的善举给平静富足的家庭带来极大的损毁，在剧烈冲突中映照出人性之恶，在行善和伪善的一线之隔间暴露出深刻的无能和无力。两者取其一，我将《家的慰藉》视为这类故事的代表，并考虑到奥康纳写过不少邪气的坏男孩，但诸如这篇小说中的坏女孩形象并不多见，因而将这篇收入这本选集。

又如《天竺葵》，在故事情节上和《审判日》是有相似之处的，都讲述了白人老人在城市生活中的迷茫，表面上看这种迷茫是由身份自由、地位不低的黑人邻居所引发的，但究其根本，则源于时代性的、整体的认知错位。在此，我选择《天竺葵》是因为它是奥康纳最早期的代表作品，确切地说是第一部刊发出来的作品，最能代表奥康纳早慧的才华。相比之下，本辑中其他篇目都属于中后期，有心的读者可以略加比照。最令人瞩目的一点是：她在早期创作时就显示出高度的写作自觉性，没有常见于新人作家、年轻作家的稚嫩文笔——那多半是源于情感原动力、不谙世事等年龄的局限；但奥康纳从写作伊始就认识到，小说应该用切实的细节去重新创造一个世界，而这恰恰“是刚开始写作的人不屑于重新创造的部分。他们最初总是被强烈的情感和虚幻的理念所吸引。他们叫嚣着成为先锋派，因为他们一开始就不想写故事，而

是想为某个空洞的构想搭架子。他们关心问题，却不关心人，关心宏大的议题，却不关心每个人存在的肌理，关心历史上的案例和所有能引起社会反响的事件，却不关心真正构成人类困境的那些确确实实的生活细节”。从她的第一篇作品《天竺葵》到去世前修改完成的《启示》《帕克的背》和《审判日》，我们能看到她始终重视积累细节的素材，也始终贯彻她的小说观：“小说就是关于任何人生于尘土归于尘土的事情。”

又如《你不可能比死人更惨》，属于奥康纳作品中的另一个类型：和长篇息息相关的短篇作品，比如这篇，后来就扩展为《暴力夺取》。相似的情况还包括《救人就是救自己》《以诺与大猩猩》《公园之心》《削皮机》和《火车》，这几篇后来都融进了长篇小说《智血》。这种特殊的文本形态完全是因为奥康纳的写作习惯：她总是不停地更改，不停地重写一个故事，在写作时并没有长篇构想，而是从已完成的、反复修改的章节中汲取故事延续下去所需要的内在力量。这本选集就选择相对来说情节最完整、人物形象最鲜明的《你不可能比死人更惨》，作为这一类“长篇中的短篇”的代表。

还有两篇很独特，是我个人很喜欢的，也具有两个特别“奥康纳”的意象。诚如她所言，“和短篇小说相比，长篇小说是一段更漫长的累积细节的过程。短篇小说比长篇需要更戏剧化的过程，因为短篇小说中更多的目的将要在更有限的篇幅中达成，细节必需承载更多的短时力量。在好的小说中，特定的细节会从这个故事里汲取深意，当这样的细节出现，它们就成为了象征”。

其一是《帕克的背》，浑身刺青的形象令人难以忘却，背上的基督像也有深刻的寓意，帕克精神空虚但毕竟有所向往，但缘木求鱼，结局可悲，甚至还有点可笑。这个故事对于信仰的理解非常深刻，虽然通篇没有教条，但会让普遍缺失信仰的当代读者去

思索到底什么是精神的需要、什么是盲从的信仰等之类的问题。

其二是《流离失所的人》，半个世纪前美国农场主接受难民为雇工的故事，搁在今天读照样鲜活，仍有现实意义。这个故事里的意象是孔雀，可以说，已成为最“奥康纳”的一个符号了：养孔雀可能是奥康纳最悠闲的爱好之一，除此之外，她的生活中几乎只有阅读、写作、思考。在这个故事里，瑰丽而孤单的孔雀象征了老妇人珍重第一段婚姻、第一位丈夫，意味着逝去的年代；孔雀又引来神父的珍爱，象征着一种跨越宗教的同理心，跨越人类所有种族的自然美，固然稀有，却天然地融入南方农庄的背景，毫不突兀。

奥康纳短暂的一生只留下了两部长篇和三十二部短篇，事实上，这些作品在题材和主题上有大量重合，想要一口气看完奥康纳的所有作品并不是个好主意。希望借由这本精选集，让更多读者在最短的时间里对这位美国女作家的成就获得最深刻的印象。

要说的是，参考、借鉴各位前辈的译文是无法避免的。我希望自己的微薄之力能参与、推动一种良性循环：在不断的重译中，不断的商榷中，一位值得品味的外国作家的作品会以越来越好的中文面目吸引越来越多的新一代读者。

目 录

第一辑

- 格林利夫 3
上升的一切必将汇合 29
启示 47
好人难寻 71

第二辑

- 你不可能比死人更惨 91
流离失所的人 111
帕克的背 153
家的慰藉 175
天竺葵 199

第一辑

格林利夫

梅夫人朝东的卧室窗户很低矮，那头公牛就站在窗下，被月光照成了银色，它抬着头，好像在聆听卧室里的些微动静——俨如某个耐心的神祇下到凡间，想要求取她的归顺。窗口黑洞洞的，她轻微的呼吸声传不到窗外。云层漫游，遮了月亮，将它隐成黑影，它就在夜黑中顶撞藩篱。云朵散开后，它又出现了，仍在原地悠悠地咀嚼，刚刚扯下的树篱如一圈花冠挂在牛角上。月亮再度隐身，只能依据稳健的咀嚼声辨认它所在的位置。这时，粉色灯光突然溢满窗口。透过百叶窗的缝隙，一条条的光影打在它身上。它往后退了一步，低下头，好像在展示双角上的花冠。

近乎一分钟的时间里，窗内没有任何声响，就在它再次仰起戴着花冠的牛头时，传来一个妇人低沉的喉音，用对狗讲话的口吻呵斥道：“先生，别在这儿待着！”随后才是自顾自的怨言：“不知是哪个黑鬼的蠢牛。”

这只畜生抬起蹄子，刨起了地，弓身前倾站在百叶窗后的梅夫人飞

也似的拉拢窗片，生怕泄露的灯光会刺激它冲进矮木丛。她等了一会儿，依然弓着背，挂在窄小双肩上的睡袍松松垮垮地垂荡在身前。绿色塑料小发卷整整齐齐排在她的额前，脸孔敷上了祛皱用的蛋清睡眠面膜，显得异常平滑。

即便在睡梦中，她也一直感觉得到那有节奏的咀嚼声，仿佛有什么东西要吃掉这房子的一堵墙。她早有觉悟，不管那是什么东西，只要她还拥有这地方，它就会一直吃下去，顺着藩篱吃到房子，现在已经啃上了房子，还会用同样的节奏沉着地吃穿这栋房子，吃掉她和儿子们，一路吃下去，除了格林利夫家的人，它会吃啊吃，什么都吃，直到吃光一切，只留下孤岛上的格林利夫一家人，在原本属于她的地界中央。眼看那东西快吃到她的胳膊肘了，她惊跳起身，这才发现自己是被惊醒的，站在卧室的地中央。她立刻听懂了那种声音：是一头牛在扯咬她窗下的树篱。格林利夫先生忘了关上牧场大门，她毫不怀疑，整群牛都跑来她家院落里吃草了。于是，她打开幽暗的粉色台灯，走到床边，旋开百叶窗页，看到了那头公牛，枯瘦，长腿，站在离她四英尺的地方，像个上门求婚的笨蛋乡巴佬，只知道默不作声地嚼啊嚼。

她眯起眼睛怒视它时心想道：十五年来，一直都有懒鬼的蠢猪拱食她田里的燕麦，他们的骡子践踏她家的草坪，他们的杂种牛害得她的乳牛生下野种。要是现在不把这头牛关起来，不用等到天亮，它就会越过藩篱，长驱直入，糟蹋她的牛群。此刻，格林利夫先生正安安稳稳地在半英里外的佃农屋里睡大觉。要找他来处理，没别的办法，她只能穿戴齐整，钻进汽车，自己开车去把他叫醒。他会来，但他的表情、整个身姿以及言行中的每个停顿都会暗示：“大半夜的，我真是想不通，总该有一个儿子顶用吧，那两个小子怎么会让他们的老娘开车出来？换作我的儿子，他们肯定会自己把牛关起来。”

公牛低下头，摇头晃脑，绕在角尖的花叶枝条向下滑，越发像是带

刺的、威严的王冠。她已经合上了百叶窗；过了几秒钟，她听见它踏着重重的步伐走开了。

格林利夫先生会说：“换作是我那几个儿子，他们绝不会让老娘大半夜开车去找雇工帮忙。他们会自己处理好的。”

权衡再三，她决定不去麻烦格林利夫先生。回到床上，她想到，要说格林利夫家的儿子们能在这个世界里风生水起，还不是因为她雇用了他们无人肯用的父亲。她雇佣老格林利夫已有十五年了，其实别人家连雇他五分钟都不肯。但凡长了眼睛的人，只要看他走路的样子就知道他是哪种佣工了。他走起路来肩头高耸，慢慢吞吞，好像生来就不能走直线。好像有个看不见的圆圈，他只会绕着圈走，如果你想直视他的脸孔，你就得径直走到他面前。她至今没有解雇他，只是因为她怀疑自己未必比他能更好地打点农场。他实在是好吃懒做，懒到不肯走出去再找一份工；他连偷偷摸摸的动力都没有，凡事都要她吩咐三四次，他才去做；但要是有牛病了，他也会拖到找兽医都为时太晚了才告诉她；要是牲口棚着火了，他会让老婆先看看火势，再自己动手去灭火。至于他老婆，梅太太就更不待见了。站在老婆旁边的格林利夫先生简直就算贵族了。

“要是我儿子，”他肯定会这样讲，“他们宁愿先把自个儿的右手胳膊砍掉，也不会眼看着老娘……”

总有那么一天，她会这样对他讲：“格林利夫先生，要是您那几个儿子还有点尊严，肯定不会让他们的亲妈去做那些事。”

第二天早上，格林利夫先生刚进后门，她就告诉他这地界里有头走失的公牛，她希望他尽快把它圈起来。

“关过的，都在这儿三天了。”他好像在对伸在身前的右脚说话，还略微翻转脚面，好像要看一眼鞋底。他站在三级门阶最下面的那级，而她靠在厨房后门口，小小的个子，近视眼暗淡无神，灰头发支棱在头顶，